

证券代码：832207

证券简称：永拓咨询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北京永拓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通讯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。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31 日 10:00-12:00。

2、通讯方式与现场召开时间同步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

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2207	永拓咨询	2024年5月24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1号2号楼国安大厦12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详见同日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27)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(一)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(1)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账户卡；

(2)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(复印件)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书、股东账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；

(3)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及股东持股凭证；

(4)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

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；

(5) 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现场，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4年5月30日上午9:00-12:00，下午13:00-17:3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1号2号楼国安大厦12层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

联系人：张蕾蕾

联系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1号2号楼国安大厦12层

邮政编码：100020

电话：010-65950711

传真：010-67179008

(二) 会议费用：会议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北京永拓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北京永拓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5月16日